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布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本公布並非亦不擬作為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之要約。在未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進行登記或獲豁免登記前，本公司證券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於美國公開發售證券須刊發招股章程。本公司不擬於美國登記全球發售的任何部分。全球發售所提呈發售的證券亦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除本公布另行界定外，本公布所用詞彙與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08年3月13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的招股章程補充文件（「招股章程補充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恒大地產集團®

EVERGRANDE REAL ESTATE GROUP

Evergrande Real Estate Group Limited

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333）

公 布

概 要

- 有鑒於國際資本市場現時持續波動不定及市況不明朗，本公司決定不會根據原有時間表進行全球發售。本公司將繼續檢討情況，並將在達致有關重新進行全球發售的決定後另行刊發公布。
- 就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接獲的申請而言，申請股款（包括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退款支票將於2008年3月25日星期二下午1時正開始不計利息以平郵寄交有關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就透過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而言,申請股款的退款(包括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將於2008年3月25日星期二不計利息存入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申請人的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香港公開發售

有鑒於國際資本市場現時持續波動不定及市況不明朗,本公司決定不會根據原有時間表進行全球發售。本公司將檢討情況,以考慮何時重新進行全球發售,並將在達致有關重新進行全球發售的決定後另行刊發公布。申請股款(包括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退款支票將於2008年3月25日星期二下午1時正開始不計利息寄交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退回申請股款

倘閣下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或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並無在申請表格上表明擬親身領取閣下的退款支票,則閣下的退款支票將於2008年3月25日星期二不計利息以平郵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在申請表格中表明閣下擬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則閣下可於2008年3月25日星期二下午1時正至下午4時正,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領取退款支票(不計利息)。倘閣下未能於2008年3月25日星期二下午4時正前領取閣下的退款支票,則其後閣下的退款支票將於2008年3月25日星期二不計利息以平郵寄往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但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務請注意,倘申請人為個人申請人並選擇親身領取,則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倘申請人為公司申請人並選擇親身領取,則必須委派持有加蓋公司印鑒的授權書的授權代表前來領取。個人申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在領取時必須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如有查詢,請致電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電話號碼為2862 8555。

受上文所規限，所有涉及全數申請股款的退款支票將以「只准入抬頭人賬戶」劃線開出並以申請人(或如屬聯名申請人，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為收款人，預期將於2008年3月25日星期二下午1時正開始寄出。閣下的退款支票或會印有閣下提供的部分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如閣下為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部分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

若閣下是透過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或託管商參與者)代表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亦可向該經紀或託管商查核應付閣下的退款金額。

若閣下向香港結算(作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可於2008年3月25日星期二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按照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中所載的程序進行)查核應付閣下的退款金額。申請股款的退款(包括1%經紀佣金、0.004%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將於2008年3月25日星期二不計利息存入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申請人的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中央結算系統所有活動須遵守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

承董事會命
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家印

香港，2008年3月20日

於本公布日期，執行董事為許家印先生、夏海鈞先生、李鋼先生、蔡春萌先生、譚偉英先生、徐文先生、林曉暉先生及黃賢貴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慕亞平先生、姚瀛輝先生及肖成鋼先生。